

关于徐州中矿岩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八期）

徐州中矿岩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矿岩土”、“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或“辅导机构”）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2024年修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徐州中矿岩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1、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根据华创证券与中矿岩土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工作计划，华创证券针对辅导对象委派了具有丰富经验的工作人员组成了辅导工作小组，小组成员包括孙翊斌、王江、黄永圣千、吴瑛、夏晨、邹梓丰、胡逍、吴旺鑫，其中孙翊斌为组长。上述辅导人员均为华创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对行业有充分的了解，均未同时承担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本辅导期内，因工作原因陈熠不再担任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本辅导期无新增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2、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

除华创证券外，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包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锦天城”），在本辅导期内未发生变更。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次辅导时间为 2024 年 4 月至 6 月。本期辅导主要采用现场方式开展辅导工作。

本辅导期内，华创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与中矿岩土之间保持了顺畅沟通，为企业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华创证券与中矿岩土均已认真执行了辅导计划，中矿岩土的规范运作情况得到了进一步完善。

（三）辅导板块变更情况

鉴于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考虑及资本市场外部环境等因素，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发展规划、自身融资需求等诸多因素，公司在与辅导机构充分沟通后，决定变更申报板块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的相关议案，公司新三板申报材料已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获得受理。

（四）接受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的人员为中矿岩土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辅导对象符合相关规定。

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接受辅导人员姓名	与公司关系
1	丁陈建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2	马金荣	董事、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3	吴圣林	董事、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4	王静	董事、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5	熊彩霞	董事
6	王坚	董事、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新苏融合(常州)环保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国晟众城(江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委派代表
7	卜华	独立董事
8	叶观宝	独立董事
9	孙远辉	独立董事
10	何宝林	监事会主席
11	张立合	职工代表监事
12	杨栋梁	监事
13	王俊华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4	王昌举	副总经理
15	李志永	副总经理
16	丁薇娜	财务总监
17	高盛翔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18	于淑雯	副总经理
19	朱元武	副总经理

注 1：中矿岩土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丁陈建、马金荣、吴圣林、王静、熊彩霞、韩瑞强、卜华、叶观宝、孙远辉为公司董事，其中卜华、叶观宝、孙远辉为独立董事；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王竖为公司董事，韩瑞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注 2：中矿岩土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丁陈建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静、王昌举、李志永为公司副总经理，王俊华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熊彩霞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丁薇娜为公司财务总监；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选举朱元武、于淑雯为公司副总经理，高盛翔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王静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熊彩霞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职务。

注 3：中矿岩土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高盛翔、朱元武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一次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高盛翔为监事会主席；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立合为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一次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何宝林、杨栋梁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高盛翔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非职工代表监事、朱元武不再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一次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选举何宝林为监事会主席。

（五）辅导的主要内容

1、通过线下交流的方式与辅导对象保持沟通，督促辅导对象学习《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 1 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新出台或修订的法律法规，使其深入了解当前发行上市的监管动态，使其理解作为新三板挂牌公司以及北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与辅导对象沟通后续申报工作计划；

2、对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核查，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

3、持续进行尽职调查工作，通过实地考察、现场访谈、收集资料等方式对公司治理、规范运作、业务情况、财务信息等方面进行全面核查，并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财务会计、销售、采购、研发等体系；

4、辅导小组与立信、锦天城共同协助辅导对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会计管理体系，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融资以及内部约束制度等。

（六）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华创证券负责本次辅导的总体协调；立信主要负责与财务、会计、内控等

方面的辅导工作；锦天城主要负责法律法规、历史沿革尽职调查等辅导工作。本辅导期内，各证券服务机构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勤勉尽责，良好地完成了各项辅导工作，帮助辅导人员及时了解资本市场新变化和国内监管要求。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经过前期辅导，华创证券通过与辅导对象的积极有效沟通，对辅导对象进行了全面的尽职调查，按照上市公司治理的标准，就发现当前监管动态、公司内部控制等方面与辅导对象及其他中介机构进行了积极沟通和探讨，并提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案，协助辅导对象逐步落实。在辅导对象的积极配合下，公司在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完善。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目前辅导对象的内部控制仍有待进一步完善，辅导机构将在以后的辅导过程中进一步提高辅导对象的内部控制，并督促辅导对象落实、解决各种具体问题。

2、受行业景气度等因素影响，公司业绩存在一定波动，对申报计划造成了一定影响；国务院近期发布了《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等政策文件，当前资本市场外部环境和监管形势发生一定变化，原申报板块不再适宜公司当前的发展规则和战略选择。辅导机构已会同辅导对象结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全国股转系统的监管动态、公司的未来经营计划以及发展战略，将公司申报板块变更为北交所，后续将稳妥推进辅导工作计划以及申报工作计划的执行。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下一阶段辅导成员

因相关工作安排调整，下一阶段陈熠不再为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孙翊斌、王江、黄永圣千、吴瑛、夏晨、邹梓丰、胡逍、吴旺鑫，由孙翊斌担任小组组长。

（二）下一阶段辅导工作主要内容

1、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持续进行全面尽职调查与规范性核查，就全

面尽职调查与规范性核查中发现的有针对性的问题，在与辅导对象和各中介机构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进行督促整改；

2、继续督促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公司财务管理体系，督促公司对自查发现的重点事项进行整改，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3、组织并督促辅导对象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理解作为上市公司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促进辅导对象及相关人员增强法治观念和诚信意识；

4、结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全国股转系统的监管动态、公司的未来经营计划以及发展战略，稳妥推进公司在北交所发行上市申报工作；

5、组织辅导对象、其他辅导中介机构对全国股转系统出具的新三板反馈意见进行回复，对照新三板的挂牌条件，推进公司在新三板挂牌工作。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徐州中矿岩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八期）》之辅导机构签署页)

辅导人员：



孙翊斌



王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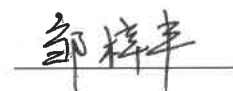
黄永圣千



吴瑛



夏晨



邹梓丰



胡道



吴旺鑫

